

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.25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,072,776.73 元，2021 年度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136,407,246.17 元。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.25 元（含税）。若以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88,0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5,000,00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量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状况、盈利水平等各方面因素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保障和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需要，所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情况、股东回报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时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7日